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通过公司内控体系的设计、运行、监督评估和持续优化，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构建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强化风险防控，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鉴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的遵循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

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方面,包括:治理与组织管理、战略与投资管理、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合同管理、招标与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关联交易、担保业务、内部审计、财务报告、信息与沟通。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战略与投资管理、资金活动、合同管理、招标与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资产管理、关联交易及担保业务等。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

遗漏。

1.治理与组织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规范履行决策、监督、咨询职责。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需要，科学设置内部职能机构，明确职责权限与工作流程，形成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有效，组织架构科学合理。

2.战略与投资管理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负责研究审议公司发展战略与重大事项。公司科学制定发展战略及年度计划，分解落实并动态调整，确保战略有效实施。对外投资严格执行党委会前置研究，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决策程序，强化投后管理与监控。报告期内，发展战略与对外投资内控体系健全且执行有效，切实保障了战略落地与投资安全。

3.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守劳动用工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持续优化用工结构，深化经理层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推行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与关键岗位管理，通过培训不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报告期内，人力资源管理内控运行规范高效，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4.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统筹推进生态保护、员工关怀、公益慈善与乡村振兴工作。持续加大环保投入，升级环保设施、优化生产工艺，降低能耗与污染物排放，多家子公司获评“绿色工厂”。不断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提供免费工作餐、健康体检、疾病关爱、子女就学帮扶、企业年金等多元关怀。积极参与公益捐赠，支持地方民生与公共事业发展。通过采购本地农产品、选派干部驻村帮扶，助力乡村振兴与区域协同发展。

5.企业文化

公司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长江大保护”政策，始终秉承守正创新、崇严尚实、开放共享、绿色发展的企业文化理念，大力发扬守正、拼搏、创新、斗争、奉献的宜化改革精神，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奋力建设“走正道、有实力、善创新、同幸福”的新宜化。

6.资金活动

公司严格遵循《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监管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费用管控等制度体系，明确资金支付申请、审批、复核、支付各环节权限与管控要求，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转。

7.合同管理

公司持续推进合同文本标准化、审查规范化、执行信息化与合规管理长效化。强化合同全生命周期管控与风险预警，通过典型案例复盘优化防控措施，提升全员合规意识与风险防控能力。

8.招标与采购管理

公司以采购总成本优化为核心目标，推行规模化、集约化、多元化采购，保障供应链安全稳定；推进采购全流程信息化与自动化，提

升采购效率与透明度；健全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持续优化供应商结构与供应链质量。公司招标管理严控招标文件编制、评审等关键环节，明确招标全流程要求，确保依法合规、高质高效。

9.销售管理

公司以风险防控和效益提升为核心开展销售业务。坚持市场导向，强化生产、销售、财务、研发、物流等部门协同联动，实现签单、发货、收款、开票等关键环节全流程线上管控。以效益为导向优化区域布局，提升高价值区域与高附加值产品销量，严控物流成本，提高签单质量，加强品牌建设。

10.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无形资产管理办法》等核心制度，实现资产全流程、全覆盖管控。各部门严格履行管理职责，规范资产购置、使用、处置等关键环节，定期开展资产盘点与账实核对，确保资产安全完整、管控有效。

11.工程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持续完善工程管理制度体系，明确项目立项权限，规范招采、进度、成本、验收等关键环节管控，强化工程建设全流程闭环管理。

12.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关联人及关联交易认定标准，规范关联交易决策流程、信息披露要求及日常管理规范，构建关联交易闭环内控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规，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

益的情况。

13.担保业务

公司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合同管理及信息披露等核心管控要求,严禁违规担保。2025年，公司持续优化担保结构，压降担保额度，仅保留项目融资相关必要担保。报告期内，所有对外担保均严格履行审批及公告流程，无违规对外担保。

14.内部审计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履职，确保审计工作独立客观。依据《审计法》及监管要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规范审计流程与标准，围绕经济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财务信息开展监督与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有效推进，有力促进公司完善治理、防控风险、提升效益。

15.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及监管要求，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与披露流程。持续推进财务信息化与财务共享建设，强化财务数据全流程管理，保障会计信息真实可靠。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为经营决策提供了可靠保障。

16.信息与沟通

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 etc 制度，规范信息披露流程，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与保密管理，防范内幕交易。通过投资者沟通会、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等方式，确保信息披露及时、透明。公司持续推进信息系统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效率。报告期内，信息与

沟通内控运行有效，保障了公司信息安全与对外披露质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1%	$0.5\%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营业收入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营业收入的1%	$0.5\%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1%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0.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无效；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直接财产损失 \geq 500万元	100万元 \leq 直接财产损失 $<$ 500万元	50万元 \leq 直接财产损失 $<$ 100万元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严重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决策过程不民主, 造成决策严重失误; 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 为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重要缺陷: 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决策过程不民主, 造成决策失误; 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部分流失;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 在部分地区为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一般缺陷: 没有完全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决策过程不民主, 造成少部分决策失误; 经营行为轻度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少部分流失; 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一般缺陷

受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持续发展等因素影响，内部控制在日常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与内部审计相结合的双重监督机制，对发现的一般缺陷能够及时识别、分析并督促整改，相关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形成实质性影响。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